2022年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

（深圳画院）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基本支出总表

（五）项目支出总表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组织开展文学、美术、公共艺术（雕塑）及其他门类（以下统称文学及各艺术门类）的创作、研究、评论。

2.负责文学及各艺术门类的展览展演、宣传推介、研讨交流、培训等活动。

3.负责文学及各艺术门类人才的发掘、培养等工作。

4.负责美术、雕塑、文学及其他艺术品的收藏、管理工作。

5.完成市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创作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市二级预算。下设办公室、文学艺术部、美术创作部、收藏研究部、公共艺术部、策划推广部，共6个部门。事业编制数42人，实有在编人数37人；退休38人。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推进网站及微信平台建设；

2.强化创作中心职能开展各项文化艺术活动；

3.制定研究课题、编辑专业书目；

4.按计划办好展览、宣传推介及研讨交流等活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部门预算收入3,186万元，比2021年增加3,186万元，增长100%。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3,186万元，比2021年增加3,186万元，增长100%。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深编[2021]49号文)，我创作中心成立于2021年5月10日，属于新增单位，2021年无预算。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预算3,186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655万元、公用支出3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33万元、项目支出860万元。

（一）人员支出1,6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

（二）公用支出3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33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860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文化艺术创作服务保障预算810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文学、美术、公共艺术及其他门类的创作、研究、评论；组织文学及各艺术门类的展览展演、宣传推介、研讨交流等活动；负责收藏美术、雕塑、文学及其他艺术品的收藏与管理工作创作展览。较2021年预算增加81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为新组建事业单位的新增项目。

2.信息化运维项目预算50万元，主要用于推进网站及公众号平台建设。较2021年预算增加5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为新组建事业单位的新增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共计176万元，其中货物采购26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150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创作中心为新设立单位，2021年无预算。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2万元，比2021年增加2万元，主要是用于深港交流的接待，以及国内文化交流的公务接待。增加的原因是创作中心为新设立单位，2021年无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2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7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7万元，主要是用于文化交流、展览作品的运输等。增加的原因是创作中心为新设立单位，2021年无预算。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已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年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860万元，设置并编报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公共文化艺术创作服务保障	810	组织公共文化艺术的创作与展览，开展课题研究及书籍编辑出版，为履行创作中心职能开展文化艺术交流、宣传推介、研讨交流等活动。

信息化运维项目	50	推进网站及微信平台建设。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创作中心为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共有车辆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186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4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86	文化和旅游	2,414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4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
三、单位资金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
1.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3.上级补助收入	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5.其他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
		事业单位医疗	52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0
		住房改革支出	230
		住房公积金	171
		购房补贴	59
本年收入合计	3,186	本年支出合计	3,18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186	支出总计	3,18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3,186	3,186	2,326	8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3,186	2,326	860	176	176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2,326	2,326	2,326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1,655	1,655	1,655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296	296	296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733	733	733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16	16	16	0	0	0	0	0	0	0	0	0
绩效工资	204	204	204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	123	123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60	60	60	0	0	0	0	0	0	0	0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	52	52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住房公积金	171	171	171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338	338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1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水费	6	6	6	0	0	0	0	0	0	0	0	0
电费	7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物业管理费	166	166	166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委托业务费	1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26	26	26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7	7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交通费用	11	11	11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24	24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	333	333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298	298	298	0	0	0	0	0	0	0	0	0
奖励金	35	35	35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2 年预算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860	860	8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共文化艺术创作服务保障	810	810	8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信息化运维项目	50	5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186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86	文化和旅游	2,4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
		事业单位医疗	52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0
		住房改革支出	230
		住房公积金	171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59
本年收入合计	3,186	本年支出合计	3,18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186	支出总计	3,18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3,186	2,326	8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4	1,554	8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14	1,554	86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4	1,554	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	49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	49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	30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	12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6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	52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	52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	52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	23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	23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	171	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	59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2021 年	0	0	0	0	0	0
	2022 年	9	0	2	7	0	7
	增减变化金额	9	0	2	7	0	7

注：新增单位，数据含四舍五入。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单位）名称</td><td>深圳市公共文化艺术创作中心（深圳画院）</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td></tr>
<tr><td rowspan="6">年度主要任务</td><td rowspan="2">任务名称</td><td rowspan="2">主要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金额（万元）</td></tr>
<tr><td>总额</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其中：其他资金</td></tr>
<tr><td>基本支出</td><td>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等</td><td>2,326</td><td>2,326</td><td></td></tr>
<tr><td>公共文化艺术创作服务保障</td><td>组织开展文学、美术、公共艺术及其他门类的创作、研究、评论；组织文学及各艺术门类的展览展演、宣传推介、研讨交流等活动；负责收藏美术、雕塑、文学及其他艺术品的收藏与管理工作创作展览。</td><td>810</td><td>810</td><td></td></tr>
<tr><td>信息化运维</td><td>主要用于推进网站及公众号平台建设。</td><td>50</td><td>50</td><td></td></tr>
<tr><td colspan="2">金额合计</td><td>3,186</td><td>3,186</td><td></td></tr>
<tr><td>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组织公共文化艺术的创作与展览，开展课题研究及书籍编辑出版，为履行创作中心职能开展文化艺术交流、宣传推介、研讨交流等活动。计划完成展览数量 16 个，出版刊物 9 本，完成对外交流活动 3 次，举办公共教育活动 4 次，完成维修改造 2 次和清产核资，建设创作中心官方网站及公众号。</td></tr>
<tr><td rowspan="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目标值</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公共教育活动次数</td><td>4 次</td></tr>
<tr><td colspan="2">对外交流活动数量</td><td>3 次</td></tr>
</table>

			出版刊物数	9 本
			展览数量	16 个
			建设官方网站、公众号	一项
			维修改造次数	2 次
			清产核资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优秀作品数量	600 幅
			城际交流率	有效提高
			公教活动普及率	有效提高
			安全生产	100%
			系统运行安全等级	良好
		时效指标	文艺创作交流活动	全年开展
			展厅开放	按时免费开放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控制各项支出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文艺界影响力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的文艺家满意度	≥90%